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公 告

2021 年 第 54 号

为保障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越办越好”，海关总署在总结前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通关便利化措施的基础上，制定了《2021年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海关通关须知》和《海关支持2021年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便利措施》（详见附件），现予以公布。

特此公告。

附件： 1. 2021年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海关通关须知

2. 海关支持2021年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便利措施

海关总署

2021年7月8日